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4/103
3 Februar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10和12

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人权问题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在殖民地和其他
未独立国家和领土上人权和基本自由
遭受侵犯的问题

1994年1月28日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常驻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致主管
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的信

我谨请你将随信所附的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特别检察官办公室的声明作为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的正式文件分发。

大使 Yousuf Imbrahim Omar
(签名)

侵犯人权者不受惩罚的问题

一、政治背景

1991年5月底,埃革阵(埃塞俄比亚人民革命民主阵线)联合其他多民族政治组织控制了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从而结束了门格斯图的17年统治。

1991年7月5日通过了《埃塞俄比亚过渡时期宪章》,将作为过渡时期最高的土地法。

《宪章》第一部分中阐述的原则对于过渡时期的民主进程极为重要。

《宪章》序言部分申明:“所有各族人民的自由、平等权利和自决权将是埃塞俄比亚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的指导原则”,而“宣布民主秩序具有绝对的必要性,”以便实现这种愿望并确保国内的普遍和平。

《宪章》通过的旨在实现这些目标的框架是双重的:正如第一条所规定的那样,在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的基础上保护个人权利,以及正如第二条所规定的那样,保护各国、各民族和各国人民的自决权。

过渡政府将于1994年6月5日举行选举,选举制宪会议成员。这一机构将讨论并最终确定宪法。1994年底或1995年初,宪法一旦确定以后,将很快举行选举。

埃塞俄比亚没有民主遗产,而现在正在建立民主体制。这是个复杂的进程,显然需要几年时间才能充分发展埃塞俄比亚的民主文化。然而过渡政府为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已经取得了进展。

二、倒台政权的人权记录

埃塞俄比亚前政权统治下系统地侵犯人权和严重违反人道主义法律的一贯做法对于联合国系统的几个人权机构是众所周知的。

在此只要援引人权委员会的几个专题机构的年度报告就可以充分说明问题了,例如被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报告、法外、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和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正如议会听证会和外交抗议所表明,在门格斯图政权多年统治时期,这种状况是世界上许多国家关注的一个问题。

正如声誉良好的人权和人道主义非政府组织拟订的许多报告所表明,国际人权界也意识到这种记录。

根据非洲情况观察会的一份报告,¹门格斯图政府的成员应对至少50万埃塞俄比亚公民的死亡负责。在门格斯图政权的统治下,埃塞俄比亚陆军和空军杀害了数以万计的平民。臭名昭著的1977-1978年的城市“红色恐怖”使几千人丧生,而同时特别是对厄里特里亚和提格雷的农村居民滥用暴力。反叛乱战略包括强行重新安置几十万农村人口,以及断绝对叛乱地区的粮食供应。这些军事政策加剧了饥荒,而前政府利用救济供应作为实现其战争目标的武器。

三、特别检察官办公室的设立及其宗旨和组织

特别检察官办公室于1992年8月8日建立,作为对过渡政府总理负责的一个办公室。根据法律,该办公室有权对它怀疑在前政权下犯下罪行和/或滥用其权力地位的人进行调查和提起诉讼。

适用于普通检察官的关于刑事调查和刑事诉讼的法律也适用于特别检察官办公室展开的活动。

目前特别检察官办公室正在调查门格斯图政权下发生的侵犯人权和滥用职权的普遍现象。具体地说,特别检察官办公室目前有1200名被拘留者属于其管辖,其中所有人都是按照《埃塞俄比亚刑事诉讼法》被关押的,而且涉嫌特别严重的罪行。在门格斯图政权倒台以后被拘留的2,000名前政权官员中,大约有1,000人在特别检察官办公室建立以来获得保释释放。

就目前的工作状况而言,调查正在取得进展。计算机化进程已经开始。例如,特别检察官办公室聘用了400多人来查找和收集在全国各地仍然可以发现的与侵犯人权有关的许多政府文件。特别检察官办公室很可能将再增加200人来最后完成查找工作,并促进计算机编码过程。我们预计在3月中旬前将可以提出可用的报告。此后我们将对谁将受到指控以及指控的罪名作出最后政策决定。除非出现没有预料到的任何严重的问题,否则审判将在这一年的第一季度中开始。

¹ EVIL DAYS. Thirty Years of War and Famine in Ethiopia. An Africa Watch Report. Human Rights Watch. New York/Washington/Los Angeles/London, 1991.

四、不受惩罚的问题

正如世界人权会议通过的《维也纳宣言》所表明,制止不受惩罚现象的斗争是国际社会理所当然关心的一个问题:

“91. 世界人权会议关切地注意到侵犯人权的肇事者逍遥法外的问题……”

“60. 各国应废除关于严重侵犯人权如施加酷刑者不受惩罚的法律,对这种侵犯人权行为进行起诉,从而建立扎实的法制基础”。

“62. (···)世界人权会议重申,所有国家都有负责在无论何种情况下凡有理由认为在其管辖领土内发生被迫失踪事件即开展调查,如指控属实,即查办肇事者”。

根据这些原则,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的义务是,惩办有重要理由认为他们应对有时可归入危害人类罪的严重违反国际法和国内法行为负责的那些人。

五、受害者的问题

正如吉塞先生和儒瓦内先生所编写的关于侵犯人权行为者不受惩罚的问题的初步报告(E/CN.4/Sub.2/1993/6)中所表明,尽管制止不受惩罚现象的行动归根结底是为了实现公正,但不能将它降低到惩罚犯罪者的唯一目标。这种行动必须符合三项要求:根据司法保障,惩罚应负责任者,实现受害者了解情况和取得纠正的权利,以及使政府当局能够履行其作为保障法律和秩序的公共机构的职权。

前政权下犯下的罪行不仅仅是对受害者和埃塞俄比亚人民犯下的罪行,在许多情况下是危害人类罪,对于这种罪行国际社会特别有必要加以防止、调查和惩处。

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意识到它有义务惩办系统侵犯人权和严重违反人道主义法律的行为。它还决定尊重和保障各家庭了解其亲属的下落和接受赔偿的权利。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还鼓励各家庭提供证词、以便建立关于过去侵犯人权行为的历史记录,这也是惩办据认为应对滔天罪行负责者的一个事先措施。

六、被告的权利

这些审判应该是在埃塞俄比亚建立法制的的一个重要步骤。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发誓执行《世界人权宣言》中体现的原则,即人人完全平等地有权由一个独立而无偏倚的法庭进行公正的和公开的审讯,以确定他的权利和义务并判定对他提出的任何形式的指控。

因此在充分尊重主要国际人权文书和人道主义法律制定的司法保障的前提下，被告将送交法庭。今后几个月中将开始进行的审判将向报界、公众和尽可能广泛的国际监督开放。

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目前正在拟订一项法案，以改进关于公正审判和正当法律程序的法律规定。这些审判的复杂性及其可能的历史影响不能低估。具体地说，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准备在这些诉讼中充分遵守国际标准，以表明它对在埃塞俄比亚建立法制承担的义务并加强这种法制。

七、正在展开的实现民主化进程中的司法机构

《宪章》第九(f)条规定：“法院在(个人权利)方面的工作不受任何政府的干预”。为了执行司法机构独立的原则，1992年8月8日颁布了题为“关于规定司法裁判独立情况的公告”的第23/1992号公告。该公告第4条规定法官在履行其司法职责时保持完全独立性，并规定法官应遵守与《宪章》不相矛盾的国际条约、习惯和法律。

八、平衡受害者的权利、被告的权利、司法的价值和调和

特别检察官办公室被授权建立一个关于门格斯图政权滥用职权的历史记录，并惩办对侵犯人权和/或腐败行为应负刑事责任者。

由于其涉及到的范围和法律复杂性，这项任务的庞大性质一开始就很明确。我们必须将许多因素平衡起来：我们调查和惩办严重侵犯人权行为者的国际和国内法律义务、我们尊重适当程序的国际和国内法律义务以及我们建设一个法治社会的作用。

没有任何简便或显然魔术般的方法可以将这些因素平衡起来。我们必须考虑到我国的法律义务、我国的道德义务、我国的未来以及不仅是这一办公室，而且是法院、国防和监狱制度的资源和潜力。

为了使特别检察官办公室充分考虑和平衡所有这些因素，国际社会的援助是不可少的。

九、国际社会的作用

特别检察官办公室认识到其义务,并痛苦地意识到其资源有限,因此在开始工作后不久就正式请求国际社会提供援助。

国际社会答复过渡政府关于提供援助的呼吁需要一定时间,而到1993年12月为止,以下各国的政府已经承诺提供财政和/或技术资助:瑞典、丹麦、美利坚合众国、挪威、荷兰、加拿大和法国。目前来自阿根廷、丹麦、法国、联合王国、挪威和美国的国际专家与特别检察官办公室一起工作。此外,卡特尔中心、阿根廷人类学法医小组和美国法律协会等非政府组织正在提供援助。最后,特别检察官办公室不久将接待法国总检察长和一个联合国专家考察团。

最近资源的流入在促使特别检察官办公室遵守国际标准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例如,过渡政府在丹麦政府的协助下最近建立了公共辩护办公室,向特别检察官办公室受理的目前没有律师作为其代表的那些被告提供一位辩护律师。为了使这一进程充分推动埃塞俄比亚的民主化,持续的国际支持显然是极为重要的。

XX XX XX XX XX